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 For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15)

內幕消息 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定義)而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定義) Optimistic King Limited(「**Optimistic King**」)已向香港中捷投資有限公司(「**香港中捷**」)出售896,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每股股份作價0.247港元(「**出售事項**」)。就本公司所盡悉，香港中捷投資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在出售事項完成前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定義)的獨立第三方，且與之概無關連。

緊接出售事項完成前，Optimistic King持有2,200,000,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4.38%。緊隨出售完成後，Optimistic King持有1,304,000,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38%，且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而香港中捷則持有896,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4.00%，並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定義)。

承董事會命
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傅奕龍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傅奕龍先生、廖麗瑩女士、鍾佩儀女士、李明明先生及陳運連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敏誼女士、林誠光教授及王子敬先生。

本公布載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須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本公司董事就本公布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布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布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布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且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kingforce.com.hk 刊載。